號: 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辛金玉 傳真: 03-8462776 電話: 03-8462860#231

電子信箱:ally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070066997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說明會實施計畫。(1070066997\_Attach000.docx)

主旨:檢送本府辦理107年度國中小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 市服務作業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縣107年度公立學校教師介聘作業行事曆規劃辦理
- 二、研習時間、地點及對象:
  - (一)研習時間、地點:107年4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2時 至4時30分,於鑄強國小階梯教室。
  - (二)研習對象:本縣擬參加107年度教師縣外介聘作業之 教師、學校人事業務承辦人員。
- 三、參加研習人員准予公假登記(教師課務需自理),並核予 2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四、報名方式請詳閱實施計畫,並於4月16日前完成報名手續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

副本:本府人事處、本府教育處特幼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電の語の公司及 11:#:11章

107/04/11

裝

訂